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17-00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勳先生召集，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授权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的工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213,340,000元。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同意公司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依法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的工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及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政府项目采购竞标的议案》。

根据公司项目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非关联方汕头市瑞康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联合体协议》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项目竞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联合体协议的公告（一）》（公告编号：2017-008）。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勳、陈健中、彭厚德回避表决。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金平区水体整治工程项目政府项目采购竞标的议案》。

根据公司项目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非关联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签订《联合体协议》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项目竞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联合体协议的公告（二）》（公告编号：2017-00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勳、陈健中、彭厚德回避表决。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 4月29日